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天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9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613.93万元左右,同比下降94.12%左右。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535.31万元左右。

(3)预计2026年上半年度实现利润总额-86.02万元左右,预计2026年上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3.25万元左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42.96万元左右。

(4)预计2026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为2,952.74万元左右,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2,751.00万元左右。

(5)预计2026年上半年末净资产为82,273.62万元左右。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2,979.2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77.1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6.02万元。

(二)每股收益:0.2713元/股。

(三)营业收入:8,400.89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8,232.12万元。

(四)期末净资产:84,978.71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军工产品的科研与生产经营,该类业务须依法取得有关主管部门审核颁发的相关军工资质,其中某资质证书当前处于续审和产品范围扩项审核中。报告期内,受总装厂整体任务承接节奏及整车交付进度的影响,叠加监管验收要求持续深入细化,公司现有某资质证书产品范围不完全覆盖所有受监管的产品,部分产品因资质范围未覆盖而暂不具备验收与交付条件,交付的周期延长,因此当期能完成验收与交付的合同额同比减少,导致收入下滑。同时,公司期间费用增加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增加,导致利润减少。

此外,公司2025年下半年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在2026年上半年均已到期承兑,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冲回,预计增加利润总额1,281.98万元左右。综上所述,本期处于微亏的状态。

四、风险提示

(一)目前本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二)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公司某资质证书正处于续审及产品范围扩项审核中,部分产品因资质范围不覆盖暂不具备交付条件,已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目前公司已完成现场审查及整改材料报送,正跟进后续审批,但最终能否通过仍存在不确定性。

(四)公司主要产品尚未完成军品审价,最终审定价格与暂定价格的差异幅度存在不确定性,若审价结果大幅向下调整,公司将在审价当期对收入进行大额调减,经营业绩将面临明显下降的风险。此外,在军方审价完成前,客户可能基于成本控制要求对已签订合同的暂定价格提出调减,如双方协商一致进行大额调减,亦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受军品相关资质续审扩项进度、客户订单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若全年营收下滑至1亿元以下且触发相关亏损指标,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科创板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公告与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天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0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股份减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从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1,760股,通过南京皓海越信息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皓海越”)持有公司股份74,559股,合计持股316,319股。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权激励以及权益分派取得的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已于2022年8月1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董事兼副总经理陈从禹先生出具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结合目前市场行情走势,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和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经综合考虑,陈从禹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中,陈从禹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0股。截至2026年7月30日,陈从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1,760股,通过皓海越持有公司股份74,559股,合计持股316,31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366%。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陈从禹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持股数量	316,319股
持股比例	0.236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69,403股 股权激励取得:17,678股 其他方式取得:129,148股

注:其中通过皓海越持股74,599股,直接持股241,76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陈从禹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28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9日~2026年9月1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60,440股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452%
当前持股数量	316,319股
当前持股比例	0.2366%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陈从禹先生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和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在减持时间区间未届满情况下,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陈从禹先生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和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在减持时间区间未届满情况下,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陈从禹先生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和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在减持时间区间未届满情况下,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天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2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事项: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微电子”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增资扩股及存量股权收购组合方式取得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秀为科技”或“标的公司”)60%控股股权,两项交易互为前提、同步实施、不可分割。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投资金额:本次合计投入资金9,000万元,其中增资投入7,500万元,存量股权收购对价1,500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交易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另外,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投资损失或资产减值风险。

2、交易条件未满足风险: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对交割前提条件、交割后事项等作出了明确约定,若交割条件未被满足,存在无法交割或违约的风险。

3、业绩承诺不达标风险: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存在业绩承诺条款,鉴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业绩承诺不能达标的风险。

4、其他风险:公司后续将根据交易事项进展情况,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续关注业务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本次投资旨在实现业务外延拓展,推动公司从现有综合防护及器件类业务向通用信号处理、卫星基带处理、数字波束合成等军工信息化高端装备领域延伸,丰富产品矩阵。双方在系统级产品研制、器件开发及客户渠道等方面深度协同,可实现系统一体化设计与抗干扰优化,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施战略控股投资,本次投资采用增资扩股叠加存量股权收购的一揽子交易方案,交易完成后公司实现对标的公司控股,标的公司纳入合并报表。

2、协议各方主体:

增资方(甲方):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乙方):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标的原股东(丙方):北海汇承信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勇刚、北海川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崇谦

投资标的:秀为科技100%股权项下新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甲方持有标的公司50%股权,并向原始股东购买10%股份,合计持股60%。

投资金额:甲方现金出资7,500万元,其中1,000万元计入乙方注册资本,剩余6,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前乙方注册资本1,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万元。甲方向原始股东收购秀为科技10%股权,总金额1,500万元。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2026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框架协议)的议案》,授权管理层签署交易协议、完成合规整改、履行监管信息披露、推进工商变更等全部配套工作。

(三)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认定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乙方(标的公司):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579219798X5,法定代表人:王勇刚,增资前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股权清晰无质押、重大债务纠纷

丙方(标的原股东):北海汇承信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勇刚、北海川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崇谦

丁方(标的核心经营团队):王勇刚、张崇谦及其他核心业务人员

(二)交易对方失信核查

交易对方北海汇承信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勇刚、北海川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崇谦及其他核心业务人员均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

(三)公司与交易对方关系

公司与乙方、丙方、丁方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企业名称: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4、住址: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10栋10层

5、经营期限:2006年10月19日-2026年10月18日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测量仪器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专用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仪器仪表修理;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专业设计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通用信号处理设备、卫星基带设备、数字波束合成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

(三)投资前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北海汇承信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
王勇刚	31%
北海川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张崇谦	9%

(四)投资后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
北海汇承信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
王勇刚	12.4%
北海川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
张崇谦	3.6%

(五)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1-6月
营业收入	40,451,228.51	16,215,888.92
净利润	5,163,781.42	880,147.03
项目	2025年末	2026年第二季度
资产总额	87,909,457.75	80,682,684.60
净资产	31,122,366.77	32,022,469.12

注:上表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出资方式

本次公司全部以自有货币资金现金出资,不存在实物、无形资产、股权等非现金出资,无资产抵押、质押、权属瑕疵、重大诉讼查封等情形。

五、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整体定价综合参考第三方专项审计报告、资产评估结果、细分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经交易各方平等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违规利益安排、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科创板公司监管规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六、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对价与支付安排

1、增资总投入7,500万元,股权收购对价1,500万元,合计现金出资9,000万元,全部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2、全部款项支付以协议约定全部交割先决条件满足为前提,分阶段支付安排将在正式交易协议中细化约定。

(二)业绩承诺、补偿及超额奖励

1、业绩承诺指标

标的公司原股东及经营管理方共同出具业绩承诺:(1)2026年度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确认营业收入不低于3,500万元;(2)2027年、2028年、202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00万元、1,500万元、1,700万元。

2、业绩补偿机制

若承诺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不足承诺总额的80%,公司有权要求标的公司原股东以对应出资分摊金额为基数,按照业绩缺口比例向公司退回对应投资款项。具体补偿计算方式、支付时限、担保措施将在正式交易协议中明确。

3、核心团队超额奖励:每一业绩承诺年度结束后,若当年实现扣非净利润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的110%及以上,公司对标的公司核心经营团队发放现金奖励,奖励金额为当年超额净利润部分的30%。

4、远期股权收购与回购安排:若标的公司2026-2029年完成全部经营业绩目标,公司有权按照标的公司最后承诺年度净利润13倍估值,收购原股东所持剩余40%全部股权。

(三)过渡期损益安排

1、以审计评估基准日至标的公司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为交易过渡期:

2、过渡期内标的公司正常经营产生的全部收益、亏损均归属标的公司;

3、过渡期内原股东实施非正常经营行为形成的亏损、债务、处罚损失,全部由交割前原股东按持股比例全额承担。

(四)交易交割先决条件

公司支付全部投资款项前,下述条件须全部达成或经公司书面豁免:

1、本次交易履行公司内部董事会审议程序,依规完成信息披露;

2、完成尽职调查复核,未发现超出披露范围的重大债务、诉讼、合规风险等重大不利事项;

3、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全体原股东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完成相关第三方审批(如反垄断、行业监管、国资审批等,如需);

4、各方正式签署交易框架协议及配套法律文件。

七、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财务、经营、科创能力影响

财务层面:本次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标的公司营收、利润将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若标的完成业绩承诺,将增厚公司整体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提升公司资产规模与盈利水平;本次增资款全部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重大压力。

业务协同:本次控股增资将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强化主营业务链条,共享技术、渠道、客户资源,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与科技创新研发能力。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存在新增同业竞争;不存在新增持续性关联交易。

潜在风险收益:若标的超额完成业绩承诺,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收益;若业绩未达标,将通过股权/现金补偿机制对冲公司投资损失。

(二)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

本次交易不形成公司对外担保、不存在标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增资款全部用于标的主营业务,无资金被股东占用情形。

八、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交易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另外,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投资损失或资产减值风险。

2、交易条件未满足风险: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对交割前提条件、交割后事项等作出了明确约定,若交割条件未被满足,存在无法交割或违约的风险。

3、业绩承诺不达标风险: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存在业绩承诺条款,鉴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业绩承诺不能达标的风险。

4、其他风险:公司后续将根据交易事项进展情况,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续关注业务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天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1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6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巨万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框架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合计9,000万元,采用增资扩股叠加存量股权收购方式取得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秀为科技”)60%控股股权。以货币出资7,500万元对秀为科技增资,其中1,000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6,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持有标的公司50%股权;公司货币出资1,500万元向秀为科技全体原股东收购合计10%股权,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同比例出让。同意本次交易全部方案、业绩承诺补偿、超额奖励、远期股权收购、过渡期损益承担等全部交易安排。

董事会同意本次增资及收购股权事项,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交易协议、完成合规整改、履行监管信息披露、推进工商变更等全部配套工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成都秀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框架协议)的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ST嘉澳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离任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吴逸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逸敏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吴逸敏先生将继续在公司子公司任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吴逸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马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马慧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逸敏	董事会秘书	2026年7月30日	2026年8月16日	工作调整	是	子公司董事、总经理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逸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500股,其辞职后的股份变动管理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吴逸敏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已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且吴逸敏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妥善做好交接工作,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逸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吴逸敏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吴逸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马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马慧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马慧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通过,其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管理能力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3-88623001

电子邮箱:mahui@jiaaohuanbao.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一期工业区崇福大道761号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马慧女士,199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历任中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商务经理,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中凯(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ST嘉澳 编号:2026-039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健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4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6年7月27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马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ST嘉澳 公告编号:2026-04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连云港嘉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	340,5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85,1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74.8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连云港嘉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嘉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2026年7月30日,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澳环保”)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连云港嘉澳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借款1亿元(借款期限1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和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预计2026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60,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连云港慕爽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公告日,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嘉澳环保持股35.1832%; 连云港慕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2.9494%; 浙江慕爽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18.3508%; BP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持股13.5019%; 中国航油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000%。
法定代表人	李元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22MA27BCAU6F
成立时间	2022年9月22日
注册地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临港产业区管委会大楼419房间
注册资本	261,4444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加工;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生物质燃料加工;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03月31日/2026年1-3月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 资产总额 / 567,129.42 / 533,083.79 负债总额 / 352,215.02 / 314,895.85 资产净额 / 214,914.40 / 218,187.95 营业收入 / 33,189.34 / 205,436.31 净利润 / -3,448.14 / 49,041.46

注1:2026年3月31日数据未经审计。

注2:以上数据为连云港嘉澳合并报表口径。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授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授信申请人:连云港嘉澳

保证人:嘉澳环保

保证范围: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保证责任期间: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连云港嘉澳的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有利于连云港嘉澳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融资需求,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总额58.5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74.81%;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48.1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8.25%;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10.3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56%;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0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宜昌天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天域”)	1,000.00万元	3,453.68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	107,819.7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61.4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宜昌天域因生产经营需要向供应商申请1,000.00万元授信提货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至2026年12月,并与供应商签订了《饲料购销合同》。为保障上述业务正常开展,公司与供应商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对上述《饲料购销合同》下所实际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两年,自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04月29日、0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9.50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3.20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0.80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业务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对参股子公司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等比例担保;由第三方担保机构为下属子公司或公司的相关业务提供担保,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04月30日、0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2026-04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宜昌天域农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天乾食品有限公司持股100.00%	91420683MA7M4CW75P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03月31日/2026年01-0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宜昌天域	13,096.31	11,517.40	1,578.91	2,291.59	-365.75	12,521.13	10,576.47	1,944.66	10,889.49	-1,504.58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丰泰饲料(荆门)有限公司

债务人:宜昌天域农牧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

3、保证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评估、鉴定、拍卖、诉讼或仲裁、保全、保险、送达、执行等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保证期间:两年,自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若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是分批到期的,保证期间自最后一笔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